



# 虛妄分別的還滅緣起之特質

葉阿月

〔諸賢所繫〕如喻經。義曰：「因緣而生。」又說曰：「眾生依於外境。」（婆羅門書）如《法華經》說：「眾生依於外境。」又說曰：「諸法皆依於外境。」（法華經）是說諸法皆依於外境。其一、當做境識俱泯的空性。

據中邊分別論（madhyānta-vibhāga-bhāṣya）的相品第五偈

所說的三性之定義來看，虛妄分別（abhūtāparikalpa）是依他起性①（paratantra-svabhāva）。與此類同的定義在攝大乘論②，大乘莊嚴經論③，三性論偈④等也有。因為虛妄分別是三界的心所⑤，是識性，也是緣起性。所以此依他起性的虛妄分別能當做流轉緣起，就是轉變（parināma），或顯現（pratibhāṣa）宇宙的一切內外諸法。也能當做還滅緣起，就是捨離一切的客塵煩惱成為清淨的空性（淨識）。換一句話說，依他起性的虛妄分別能為流轉緣起的遍計所執性，也能為還滅緣起的圓成實性的特質，此虛妄分別的特質在中邊分別論相品第一偈表示很清楚。就是說是：

“abhuṭaparikalpo’sti dvayan itra na vidyate —

śūnyatā vidyate tv atra tasyām api sa vidyate —”

有虛妄分別，彼處沒有〔能取與所取的〕〔種〕存在。

但此處有空性存在，又其〔空性〕中也有彼〔虛妄分別〕存在。

因為元來沒有能取與所取（主觀與客觀）的「取」，但由亂識（bhānti-vijñāna）虛妄分別的作用才顯現為arthā（外境），sattva（有情），ātman（我），vijñapti（別）的四種（狹義的「取」）⑥。這就是上述偈文中的「有虛妄分別」的意思。也是相品第五偈所偈前半所表示的當為顯現者的虛妄分別的流轉緣起的特質。與

此相反，表示虛妄分別的還滅緣起的空性，就是上述偈文中的「但此處有空性」，及其第三偈後半的意思。關於此問題先看後者的偈文：

“nāsti Cāsyārthaḥ tad-abhāvāt tad apy asat”

（然而其境沒有存在，因它〔境〕沒有，所以彼〔識〕也沒有）

〔玄奘〕譯：「此境實非有，境無故識無」。此文意即「但識有無彼」是等於〔玄奘〕譯的「此境實非有」。就是梵文的：「nāsti cāsyārthaḥ」。然而〔真諦〕譯本除了這以外，還增補梵藏者、謂但有亂識」於長行。由此增補文可見〔真諦〕譯本強調其唯識無境的識是「亂識」。此處所說的境（arthā）是指什麼，為何它是「沒有存在」（nāsti 非有），關於此問題須要探究其意義。

廣義是指梵文的「arthā」及漢譯的「境」都可用於廣狹的二義。其廣義是指arthā，（外境）sattva（有情），ātman（我），vijñapti（了別）等四種全部，就是指一切諸法的意思。其狹義是唯指其四種中的arthā，就是vijñapti的對象的六境而已。相品第五偈所說的遍計所執性的定義是“arthā parikalpiā svabhāvah”，（境是遍計所執性）。此文中的“arthā”，真諦以狹義譯為「六塵」。然而安慧以廣義註釋它是arthā等的四種⑦。此處所說的境是指

唯識無境的境，應解爲廣義的境，就是包含六境、五根、染汚意及六識等的四種。

關於此廣義的arthā應何成爲nāsti（非有）？世親對此問題解釋。

‘arthā-sattva-pratibhāsasyānākāratvāt | ātma-vijñapti-pratibhāsasya ca vitatha-pratibhāsatvāt |’<sup>(8)</sup>

〔眞〕譯…「似塵似根非實形識故，似我似識顯現不如境故」

「玄」譯…「似義似根無行相故，似我似了非真現故」

安慧對此再註釋：

「顯似外境（arthā）與有情（sattva）的二〔種〕是因當做所取相（grāhya-rūpa）的顯現。又因不是非真的顯現性（vitatha-pratibhāsatva），所以〔其〕無行相（anākāratva）才是無境的原因。然而，餘的一〔種〕的我（ātman）與別（vijñapti）是因當做能取相（grāhaka-rūpa）的顯現，不是無行相，所以〔其〕非真的顯現性才是無境的原因（kāraṇa）」<sup>(9)</sup>

舉其要點來說：此文表示「arthā（境）與nāsti（沒有存在）」是因有anākāratva（無行相）與vitatha-pratibhāsatva（非真的顯現性）爲其二種的原因，就是：前者爲當做arthā與sattva的顯現是無境的理由。而後者爲當做ātman與vijñapti的顯現是無境的理由。關於前者的譯語，玄奘譯爲「無行相」，而真諦譯爲「非實形識」。窺基批評「眞」譯是「翻之錯也」。然而據安慧的註釋<sup>(10)</sup>，ākāra與vijñapti-prakāra（取相）的意思。所以 anākāra有agrāhakatva（無意思，又據山口益博士的學說<sup>(11)</sup>，無行相是無得，其得（upalabdhī）在Nyāyakośa解爲jñāna（識），所以真諦譯爲「非實形識」也是適當。總而論之，因爲當做arthā與sattva的顯現不是能取相（grāhaka-prakāra）而是所取相（grāhya-rūpa）的顯現，所以是無行相（an-ākāratva），又因它是無行相，所以當做

能取相顯現的ātman與vijñapti是不像arthā與sattva一樣當做所取相的顯現。所以不是無行相，然而因爲它是非真的顯現性的緣故，也不可以說是真實的境，就是無境的意思。

如以上所說，arthā等的四種（就是一切法），不過是本識由種子的因緣而起分別散亂（亂識性）顯現爲arthā等四種而已。彼等因無行相及非真的顯現，所以當做arthā的非存在（nāsti）。然而它的顯現者，或分別者，就是稱爲亂識是有存在，這就是〔眞〕譯本的「但識有者，謂但有亂識，無彼者，謂無物」的意思。畧說：就是「唯識無境」的意思，也是偈文中的“nāsti cāsyarthāḥ”的意思。

以上是說明當做虛妄分別的亂識的特質所顯現的arthā（一切取的境）是非存在（nāsti）。但顯現者的亂識是有存在。此虛妄分別的特質，可以說相等於相品第一偈前半所說的「有虛妄分別，彼處沒有〔能取與所取的〕二〔種〕存在」的文意。因爲一般的凡夫執着諸心心所以外有一切法當做實性的存在。安慧對此解釋，爲了破此增益的邪見才說，「它〔虛妄分別〕是實性（dravya），色離開它沒有存在，〔所以色〕沒有實性<sup>(12)</sup>。」此文意可以說表示虛妄分別的唯識無境的特質。

但是從第一義諦的立場來看，「唯識無境」並不是唯否定境（所分別）而肯定亂識虛妄分別的意思。因爲境是由識所顯現，所分別的東西，所以境是以識爲體。其境若沒有存在，其識當然也沒有存在。有此性質的識，如果沒有否定自己而唯否定外境，當然不能成立「唯識無境」的真實義<sup>(13)</sup>。因此相品第三偈的第四句說：

“tad abhāvāt tad apyat”（因它〔境〕沒有，所以彼〔識〕

也沒有）

世親對此偈文解釋：

「所取（grāhya）是色等、五根、意〔根〕與六識想（saṁ-jñāka）的四種。因爲所取的境（arthā）沒有存在，所以其

能取的識（vijñāna）也沒有存在<sup>(14)</sup>。」

Stcherbatsky譯“wrong perception”（P.31）。這就是說：當做

於此應特別注意者是，世親用所取的廣義來說明：所取的境是色

等、五根、意根與六識的四種。關於所取的境，解釋其廣義，或其狹義的不同，而成為能取的識是應看為諸識，或看為亂識的不同，就是說，雖然〔玄〕譯本譯為「所取義等四境無故」，但對「grāhakam vijñānam asat」譯為「能取諸識亦非實有」。然而〔真〕譯本譯此為「能取亂識亦復是無」。就是梵文的 *vijñāna*（識），玄奘譯為「諸識」，而真諦譯為「亂識」。窺基站在玄奘的立場而批評真諦的「亂識」是翻錯，因為他指摘其亂識的否定，就是否定依他起性。此表示窺基保守護法派所主張的轉依後的依他起性是有的學說。由此點可見兩者是無相唯識與有相唯識的一大學說的相對立。

既然如此，梵文的 “grāhakam vijñānam asat” 是指什麼意思，關於此問題須要探究，先看相品第三偈的前半所說的 *vijñāna*，就是當做 *artha* 等四種的顯現者是 *vijñāna*。但其後半偈沒有明示 “tad apy asat” 或 “tad” 是什麼，世親解釋其 “tad” 是 “grāhakam vijñānam”（能取的識）。與此相對的所取的境，世親說明它是色等的四種。於此其能取的 *vijñāna*（識）可以看做與顯現 *artha* 等四種的顯現者的 *vijñāna* 同樣的東西。因此，能取，就是顯現者的 *vijñāna*，所取，就是它所顯現的 *artha* 等的四種。其所取的境沒有存在，其能取，或顯現者的識 (*vijñāna*) 本身也沒有存在。此學說的主旨與其無上乘品離二邊行所說的學說完全相同。就是世親說：

「爲離此分別的二邊有幻作師 (*māyākāra*) 」或「*māyākāra* 」<sup>(15)</sup>

安慧對此而引用寶積經的文如下：

「迦葉！譬如說…幻作師 (*māyākāra*) 變化幻所作 (*māyākṛta*) 時，其所變化 (*nirmita*) 返而食其幻作師一樣。迦葉！瑜伽行的比丘作意 (*manaskaroti*) 其各各所緣時，其一切〔的所緣〕，由其比丘〔來看〕，是唯空寂的顯現而已<sup>(16)</sup>。」

世親再說明：

“vijñaptimātra-jñānakṛtam hy arthābhāva-jñānam  
tac cārthābhāva-jñānam tad eva vijñaptimātra-jñānam  
nirvartayati

arthābhāve-vijñapti-asambhavād ity etat atra sādharmyaīn”<sup>(17)</sup>  
（作唯識的智是境無的智。但境無的智返而止滅其唯識的智。如此，其〔幻作師的喻〕是對此〔所喻的唯識→境無→識無〕同法性）<sup>(18)</sup>

與此同趣旨的文在佛性論也能看見<sup>(19)</sup>。此文的大意要點是，如山口博士所示的唯識→境無→識無。就是所謂唯識 (*vijñaptimatra*) 即是境無 (*arthābhāva*) 的意思。因境與識是一體。所以境無的智返而止滅唯識的智。因此相品第三偈所說的顯現者的 *vijñāna*（或能取的 *vijñāna*）的無，可以說如此幻作師的喻一樣，由其所顯現的 *artha* 等的四種（所取的 *artha*）的無而 *vijñāna* 也無的意思。

不過此處應注意者，相品第三偈所示的顯現者是 *vijñāna*，而此離二邊行所說的唯識的識是 *vijñapti*。如此文字上有相異，據勝又博士所說：

*vijñānamātra* 是指諸識的變現，或轉變以前的識，而 *vijñaptimātra* 是指諸識的轉變的當體而名的<sup>(20)</sup>。無論如何，*vijñāna* 與 *vijñapti*，以嚴格來說，當然兩者有相異。但唯識一十頌的首文有說明，心 (*citta*)，意 (*manas*)，識 (*vijñāna*) 與了別 (*vijñapti*，識) 是同義語 (*pariyāya*)<sup>(21)</sup>。

總而言之，中邊分別論所說的顯現者的 *vijñāna* 是〔玄〕譯的「諸識」，或〔真〕譯的「本識」，或亂識虛妄分別的意思。因此，第三偈後半所說的 “tad abhāvāt tad asat” 是所取的境 (*artha* 等的四種，即是一切法) 沒有的緣故，能取的識（據〔真〕譯來看是亂識虛妄分別）也沒有的意思。這就是等於相品第一偈的第三句 “sūnyatā vidyate tv atra”（但此處有空性存在）。因世親解釋「空性 (*sūnyatā*) 是離開其虛妄分別 (*abhūtāparikalpa*) 的所取與能取的狀態」。此可以說，表示其所謂當做虛妄分別的還滅緣起的境識俱泯的空性的特質。

的虛妄分別爲出發點，當然此中邊分別論所說的虛妄分別的無相，並不是唯主張撥無虛妄分別的頑空。因爲現實的世界常常有幾十億的人類做種種善惡無記等的染淨事業，而以每一剎那造成新歷史。如果無視此現實的世界的活動狀態，而唯提倡境識俱泯的空性者，其所說的空性的理論，可以斷定是一種頑空的邪說。然而此中邊分別論所說的空性，都以中道思想爲基礎的空性。

既然如此，其以中道思想爲基礎的空性是什麼？關於此問題先看有名的中論的觀四諦品的偈文：

“yah prātyasamutpādaḥ sūnyatām tām pracahṣamahe  
sā prajñaptir upādāya pratipat saiva madhyamā”<sup>(22)</sup>

（凡是緣起的東西，我們說它是空性，因它是假名，它即是中道）

此文意就是表示緣起，空性，假名及中道是同義語。虛妄分別的性質也包含這些同義語的性質。因爲虛妄分別是緣起性，也是依他起性。就是由種子的緣力才能顯現 artha 等的四種，或一切諸法。又因其所顯現的東西（遍計所執性）是沒有實體，所以依他起性的虛妄分別也不是真實的東西，就是滅染污分的依他起性的亂識之時，即時現出清淨分的依他起性的淨識。這才是所謂圓成實性的空性的表現，於此滅虛妄的自己與世界的一切而實現真實的自己與世界。所以說其空性也是一種的假名（prajñapti）而已。然而因有此假名的空性才能轉換真實的境界。有此特質的虛妄分別，就是說非有非無的中道的表現。

因此中邊分別論相品第一偈的後半說：「但此處有空性存在」，其後就說：“asyām apī sa vidyate”（又其「空性」中也有彼「虛妄分別」存在。）換一句說，所謂否定所取的境與能取的亂識的空性中也承認有虛妄分別的真空妙有<sup>(23)</sup>的性格。這是一種矛盾的論證，然而此空性才是表示與中道相即的空性。因爲一般的凡夫固執外境是心識以外的實物。對此凡夫的邪見而否定其外境的存在。另一方面，如果表示識的有（sat），其凡夫又固執萬法皆是唯識。爲此更否定其識的有。然而迷執強的人聞境識俱泯，就執着只有境識俱泯的頑空，以致墮入什麼都沒有存在（asat，

無），就是一切種無（sarvathābhāva）的邪見。對這種人雖說幾層的否定，也是成爲惡性的無限的否定而已，終不能達到最高的真實性。因此中邊分別論所說的空性不是單單的否定態，而應有絕對的肯定，即是以有轉換性的空性爲背景的眞空妙有的空性。此也即是相品第十三偈所說的：

「二無（dvayābhāva）與無之有（abhāvaya bhāvah）實是空的特質。〔它是〕非有、非無、也是非一異的相（pṛthakta-vaka-lakṣaṇa）。」

就是與此文意相同。因爲此偈表示空性與虛妄分別是不一不異的無之有的空性。相品第一偈的後半說：「又其中也有彼」，世親對此解釋其空性中也有虛妄分別。此文意也與上述文意相同。

（未完待續）

### 註：

① paratantra-svabhāva（依他的自性），真諦譯爲依他性、玄奘譯爲依他起性，此處採用玄奘譯語，以下真諦譯本畧稱「真」本。玄奘譯本畧稱「玄」本。

② 「此中何者依他起相，謂阿賴耶識爲種子，虛妄分別所攝諸識……」大正大藏經（以下簡稱大正）31. p. 137以下。「真」本、大正31 p.118上。影印北京版西藏大藏經112. p.221.

③ ‘yathā māyā yantra-parigṛhitām bhrāntinimittām kāsthalaḥ

ādikām tathābhūtāparikalpaḥ paratantrāḥ svabhavo vediavy-

ah” mahāyāna sūtrātāmkāra édité par Sylvain Lévi (Bibliothèque de l'Ecole des Hautes Études, t 159). Paris, 1907. p. 59.

波羅頗密多羅譯：「譬如幻師依咒術力變木石等以爲迷因，如是虛妄分別依他性亦爾」。大正31. p. 611中。

④ “tatra kim khyāty asatkalpaḥ”（其中什麼是顯現〔依他起性〕？〔它〕是虛妄分別）。The Trisvabhāva-nirdeśa of Vasubandhu. by Sujitkumar Mukhopadhyaya, Visvabharati No. 4. 1939. p. 1. 第四偈的第一句。

- (5) “*abhūtarikalpas’ ca citta-caittās tridhatukāḥ*” 中邊分別論與品第八題上半句，*Madhyānta-vibhāga-bhāṣya* (以下簡稱 MAVB)。ed. by Gadjin M. Nagao (峯鹿雅人)，Tokyo, 1964. p. 20.
- (6) *madhyānta-vibhāga-sāstra* (以下簡稱 [ a ] 本)。ed. by R. Pandeya, Patna 1971. P. 24.
- (7) 中邊分別論相品第三偈前半說識顯現為 *artha* 等四種。此四種若以狹義的「取來說」*artha* 與 *sattva* 同所取。*ātman* 與 *vijñapti* 同體取。但以廣義來說當然不同，此點後文有所說明。
- (8) *Madhyānta-vibhāga-tikā* (以下簡稱 MAVT)。ed. by Susumu Yamaguchi (山口雄) Nagoya, Tokyo, 1966. p. 22-23.
- (9) MAVB. p.18—19' 大正 31. p. 451 母 ([ 本 ])，大正 31. p. 464 丈 ([ 本 ])。
- (10) MAVT p. 18 安慧明長「無境」的境 (*artha*) 同包 *arthā*, *sattva* 的所取相及 *ātman*, *vijñapti* 同體取，這就是廣義的「境」的體。
- (11) 同上p. 18 *ākāra* hy ālambanasyānyādi rūpena grahaṇa-prakārah 丈 [ p. 18.....ato 'nākaratvād agrāhakatvād ity arthah o Stcherbatsky
- (12) 祖翻：「*ākāra* is always grāhaka, not grāhya.....」 MAV. 英譯本p. 20 丈 91.
- (13) 山口雄：「中邊分別論釋疏」P. 29. 謂2.
- (14) MAVT P. 11 [ P ] 本 p.10.
- (15) 上田義文：「佛教思想史研究」P. 28 取體。
- (16) MAVB P. 19
- (17) MAVT P. 247
- (18) MAVB P. 72 MAVT P. 247
- 「口體十體 *vijñaptimātra* 同體取，因為此 *vijñapti* (記憶) 跟 *vijñāna* (體) 有「體不回」。但是，漢譯「*vijñapti* 譯爲

「了別」以外，有時候沒有分別皆譯爲「體」。關於本翻譯文中的「所喻的唯識→境無→識無」是依山口博士的翻譯本，（山口：中邊分別論釋疏P. 389參照）。

(19) 佛性論卷第四，大正 31. P. 809 丈。

(20) 勝又俊教：「中邊分別論之將士々唯識說」密教論叢第13號

(21) “Cittamātrām bho jinaputra yaduta traīdhātukam iti sūtrātāsiddhi. Viñātikā Et Triñśikā par Sylvain Léve, Paris, 1925, P. 3.

(22) Poussin: Mūlamadhyamaka -kārikā p. 503. 鳩摩羅什譯：「衆因緣生法，我說即是無，亦爲是假名，亦是中道義」大正 31. P. 33 中。

(23) 望月佛教大辭典p. 2018—2019上，又p. 1589引成唯識論卷七：「我法非有，空識非無，離有離無，故契中道」（大正 31. p. 39 丈）。成唯識論爲主張唯識中道而說上述的文，然後引中邊分別論相品第一、第二偈。這也可以說表示虛妄分別的真空妙有的中道思想。

\* \* \* \* \*

本刊自三十期起刷新版面充實內容，並提高作品水準，以副讀者雅望。敬請批評、指教，多提意見，以便逐一改進。本刊園地公開，歡迎四衆投稿。來稿一經刊錄，敬致薄酬，每千字自十元至二十港元。來稿請用稿紙，以便核計。用白紙者，請註明字數。來稿文體不拘，悉聽作者方便。來稿請勿兩面書寫，勿過於潦草，以免誤植。來稿長短不論，視內容需要爲準。若能在四五千字之間，更佳。來稿刊錄與否，概不退還，請特別注意，自留副本。來稿筆名聽便。但請附真實姓名及地址，以便匯寄稿費。來稿一經刊載，版權歸本刊所有，如有二稿兩投等情，皆作却酬論。來稿本刊有刪改權，不願刪改者，請先聲明。來稿請逕寄本刊編輯室，切勿托人轉交